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6-096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9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9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东晓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含兼任董事会秘书的董事），本次董事会出席会议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6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5票，其中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东晓先生、李福忠先生、王志军先生和路漫漫先生依法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本议案已经2026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作出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2026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10月9日下午14:30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6-097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2026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河生物”“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及2026年1月16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预计发生接受关联人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河建安”）提供劳务的基本建设项目及基建维修的关联交易总额为不超过4,461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及2026年5月21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拟新增接受关联人金河建安提供劳务的基本建设项目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11,63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二）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因投资年产10,000吨地霉素、20,000吨辅酶Q10中间体柔性生产建设项目，公司拟增加接受关联人金河建安提供劳务的基本建设项目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9,92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4.45%；本次新增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6年度全年与金河建安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26,01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1.68%。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9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关联董事王东晓先生、李福忠先生、王志军先生和路漫漫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6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和2026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新增2026年度接受关联人金河建安提供劳务的基本建设项目预计合计金额为9,92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4.45%，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内蒙古金河控股有限公司、李福忠先生、王志军先生、路漫漫先生、王晓英女士、路杜丹女士及其关联方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本次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本次预计新增发生接受关联人金河建安提供劳务的基本建设项目的关联交易，预计关联交易总额为不超过9,921万元。具体项目：

公司拟投资建设年产地霉素10,000吨、年产辅酶Q10中间体20,000吨的生产装置及其相应配套设施，项目预计总投资54,957.24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配料及原料车间、发酵车间、提取车间、自来水及消防水泵房、危废库、污水池及事故应急池、循环水池、自来水及消防水池等其他辅助设施。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为建设配料及原料车间、发酵车间和提取车间预计发生的金额。

上述项目在工程完工后，以经中介机构审计的工程造价公允结算，且预计交易额截至2026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已审批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本次预计增加金额	本次增加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或服务	金河建安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的基本建设项目及基建维修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	16,096	9,921	26,017	7,153.50	7,435.87
	北京中业园净化空调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北京中业园净化空调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		—	—	—	—	454.23
合计		—	—	16,096	9,921	26,017	7,153.50	7,890.10
租赁土地	金河建安	向金河建安租赁土地用于生产经营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	35.24	—	35.24	7.62	35.24
合计		—	—	16,131.24	9,921	26,052.24	7,161.12	7,925.34

注：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数据未经审计，2025年度发生金额数据已经审计。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5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或服务	金河建安	接受金河建安提供劳务的基本建设项目及基建维修	7,435.87	10,720	91.78	-30.64	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和2025年7月8日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北京中业园净化空调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北京中业园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	454.23	517.5	88.46	-12.23	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租赁土地	金河建安	向金河建安租赁土地用于生产经营	35.24	—	3.48	—	—
合计	—	—	7,925.34	11,237.50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5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是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双方在2025年度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四、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新坪路81号

注册资本：2,07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有军

成立日期：2002年7月11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土木工民工程、承揽承包建筑房屋、装璜，市政工程施工。一般经营项目：无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金河建安总资产20,562.67万元，总负债6,971.73万元，净资产13,590.94万元，营业收入8,906.69万元，净利润433.67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金河建安总资产17,092.90万元，总负债3,346.40万元，净资产13,746.50万元，营业收入5,026.40万元，净利润373.8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金河建安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东晓先生和实际控制人路杜丹女士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董事王志军先生为王东晓先生和路杜丹女士之子，实际控制人、董事路漫漫先生为路杜丹女士之弟，董事李福忠先生担任金河建安董事，因此与金河建安构成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金河建安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建筑安装施工业务，运行状况良好。金河建安拟提供的劳务服务符合其经营范围，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金河建安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及子公司与金河建安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以经有资质的第三方审计结果为准。项目需要按国家和公司相关规定实施招标程序的，金河建安将按规定参与投标，如中标则实施相关关联交易，未能中标则不予实施。

（二）协议签订

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或子公司分别与金河建安签订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

六、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金河建安拟发生的关联交易可以有效保证工程质量及工期，工程施工中发生工程变更等事宜时有利于及时协调处理，将极大提高施工效率，并且是基于业务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结算支付时以经有资质的第三方审计结果为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七、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了2026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一致同意将《关于增加公司2026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与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日常经营需要，合理地对2026年度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为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增加2026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本次增加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系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综上，保荐机构对金河生物增加公司2026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3、2026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6-098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0月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28日

7、出席对象：

（1）2026年9月28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内蒙古自治区托克托县新坪路7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增加公司2026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相关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审议上述议案时，股东内蒙古金河控股有限公司、李福忠、王志军、路漫漫、王晓英、路杜丹及其关联方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登记时间：2026年9月2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84号鼎盛华世纪广场写字楼22层。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二）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婷

联系电话：0471-3291630

传真：0471-3291625

联系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84号鼎盛华世纪广场写字楼22层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88”，投票简称为“金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0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9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10月9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增加公司2026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注：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相应表决意见栏内划“√”。

股东：

股东账户号：

持股数：

是否具有表决权：□是 □否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盖章）：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6-099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上述议案于2025年5月23日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等相关事宜。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2025年5月24日及2026年8月28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呼和浩特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现将具体信息公告如下：

一、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000114368372K

名称：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托克托县新坪路71号

注册资本：捌亿叁仟柒佰叁拾柒万柒仟柒佰零壹元（人民币元）

法定代表人：王东晓

成立日期：1990年03月14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兽药生产；兽药经营；药品进出口；饲料添加剂生产；饲料生产；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络文化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饲料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货物进出口；草种植；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备查文件

呼和浩特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6-039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爱屋数智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屋数智”）持有公司股份143,752,8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99%。本次解除质押后，爱屋数智剩余质押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2,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5.30%，占公司总股本的6.58%。

一、本次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情况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爱屋数智的通知，获悉其将质押给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的公司股份提前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上海爱屋数智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9,1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3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72%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9月14日
持股数量	143,752,833股
持股比例	42.9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2,0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5.3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58%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爱屋数智若存在后续质押情况，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爱屋数智	143,752,833	42.99%	31,100,000	22,000,000	15.30%	6.58%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爱屋数智资信状况良好，未来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

本次质押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因素。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6-044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下午13:00-14:45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至9月22日（星期二）下午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board@sinotec.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下午13:00-14:45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录播结合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下午13:00-14:45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吴怀磊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冲女士

董事兼财务总监：吴跃辉先生

独立董事：李思飞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下午13:00-14:45，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至9月22日（星期二）下午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board@sinotec.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冲

电话：021-31838505

邮箱：board@sinotec.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数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0729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公告编号：2026-46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郭晓川先生、周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郭晓川先生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委员职务，周建先生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委员职务。离任后，郭晓川先生、周建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独立董事郭晓川先生、周建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同时导致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不符合法律规定，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郭晓川先生、周建先生的辞职报告将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郭晓川先生、周建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晓川先生、周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郭晓川先生、周建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郭晓川先生、周建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备查文件

1.郭晓川先生、周建先生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279 证券简称：英利汽车 公告编号：2026-048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至9月2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IR@engley.net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10:00-11: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暂代董事会秘书）：林上炜先生

财务总监：许安宇先生

独立董事：宋健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24日（星期四）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至9月2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engley.net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霞

电话：0431-85022771

邮箱：IR@engley.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2748 证券简称：世龙实业 公告编号：2026-030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6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景德镇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贷款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

2、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400万元；

3、贷款期限：不超过36个月；

4、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可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提供融资支持，具体贷款相关权利及义务等以公司与招商银行景德镇分行最终签订的贷款合同等文件为准。公司本次回购专项贷款业务符合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并符合招商银行按照相关规定制定的贷款政策、标准和程序。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股份数量等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股份期限内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6临—057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经营范围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6日、8月25日召开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临-046）。

近日，公司已完成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由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本次工商登记变更事项如下：

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经营范围	电力供应；电力商品、热力商品生产和销售；燃料、材料、电力高新技术、电力物资的开发销售。发电设备检修；电力工程安装、设计、施工（除土建）；工矿机电产品加工、修理；室内外装潢；采暖设备维修；设备清扫；电子信息咨询及技术服务。电力系统设备及相关工程的设计、调试、实验及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境监测（以上仅限分支机构使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电业务；供电设备、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煤炭及制品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除经营范围变更外，公司《营业执照》其他登记信息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电科芯片 公告编号：2026-027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15:30-17:00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服务平台（https://rs.p5w.net/）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为进一步提高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搭建上市公司与投资者交流平台，助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在重庆证监局指导下，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在线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会议将于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15:30-17:00在“全景服务平台”（https://rs.p5w.net/）举行。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独立董事（具体人员以实际出席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15:3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全景服务平台”